

长盛盛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延长部分销售机构募集期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843号准予注册，长盛盛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代码：016612，C类基金份额代码：016613）已于2022年10月31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2年11月7日。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长盛盛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长盛盛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销售代理机构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部分销售机构的募集期延长至2022年11月8日，具体适用销售机构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柜台、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2022年10月26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的《长盛盛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盛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长盛盛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和《长盛盛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投资者还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咨询有关详情，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获取其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本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8日